111 年苗栗縣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 第 2 次會議紀錄

▶ 會議時間:111 年 9 月 21 日(三)下午 2 時

▶ 會議地點:苗栗縣政府第二辦公大樓 B401 會議室

會議主席:張副處長國棟代
紀錄:黃再玉

▶ 出席委員:

黄委員瑞汝 請假

何委員振宇 何委員振宇

▶ 出席單位及人員:

主計處 袁美玲副處長、李泓毅科長、王志成科長

葉宸佑科員、李彥良科員

社會處徐桂媚科長、黃再玉社工員、張鏵洺社工員

壹、 前次會議紀錄 (略)

貳、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:

項次	案由	辨理單位	列管情形
	精進簡化本府第二層會議小 組會議機制	社會處	解除列管

參、 報告事項

一、111年苗栗縣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第二次會議工作報告

(一)強化本府性別主流化推動工作諮詢機制運作功能組織:

何委員振宇:目前相關機制皆已建置完整,除了維持高比例的執行成效,建議進一步思考如何保持領先優勢及創造後續影響力。

主席:目前亦在規劃性平政策方針、具體行動措施/目標階段,期望 能以更聚焦、更精簡的方式呈現。

(二)落實性別影響評估

何委員振宇:建議未來辦理訓練課程時,可跨局處合作辦理,根基紮的越深,執行業務上的性別敏感度就會提升,有關公共設施、供外界使用的相關服務輸送,如沒有性別意識作為基礎,規劃的東西雖合法,但放上性別去檢視就會顯得有點可惜。

(三)深化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

何委員振宇:有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的教育訓練須賡續辦理,才能確保書寫品質進步。

(四)優先編列性別預算

何委員振宇:建議檢視本府常年在做的性別預算有多少?亦或是有哪些項目是特別為了性別編列的,投入了何種資源?才不會將這些重點稀釋在大數據裡,也較能看出重點。

主席:未來我們也期望能以鎖定目標的方式,用更精確、聚焦的方去執行。

肆、 臨時動議

案由:有關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未來運作模式提請討論

提案人:何委員振宇

說明:有關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已具完備且運作穩定,建議未來設立一個 共同目標(六大工具),促使各局處提升工具類的能力,例如近年較受關注 的數位性別暴力議題,涉及層面廣,亦可作為一個推行的方向。

主席:

- 1. 謝謝何委員建議,這部分涉及到兩個層面,包含此主流化推動小組 未來的會議模式,應照常例行工作報告或聚焦設立目標執行。
- 另一層面是辦理共識營,由於疫情嚴峻影響許多事務的運作,但透過共識營,可以藉此凝聚各局處團隊合作精神及激發出新的想法、 思維,作為未來首長的參考。

行政處黃科長俊碩:

- 1. 建議未來如果辦理共識營的話,參與人員應含括副座層級以上共同 參與,因為上位者的考量及執行方向亦是影響團隊重要的因素。
- 2. 主流化推動小組如何與四小組結合,應著重在執行單位如何運用六 大工具,使工具類在各小組活用,非在主流化推動小組訂定目標請 各小組去執行,而是各小組如何運用較為重要。

社會處徐科長桂媚:有關本機關(含一級單位)及所屬一級機關之所屬 委員會落實性別比例,不同以往的部分為委員會(任務編組)委員(成員) 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之達成率;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 113 年 考核已要求須達 40%之達成率且納入組織規定或設置要點,111-112 年 如有委員改選,請單位或局處特別注意。

人事處王副處長建國:

- 1. 建議邀集專家學者開會,集思廣益,提供適合本縣的創新發想。 計畫處康科長乃馨:
- 1. 對於之前參加共識營的感想是很好的,畢竟見面三分情,透過共識 營讓大家彼此認識,往後在推動業務上亦會更加順利。
- 2. 有關跨縣市交流部分,往後如有辦理,建議可以預留各組交流時間, 讓各組的承辦能互相交流,著重在比較細節、實務上的討論。

主計處表副處長美玲:加強檢視各局處是否有有別以往的性別預算。 主計處王科長志成:基本上各局處性別預算都沒有太大的差異,還是 回歸到大家對於性別意識是否清楚,各局處對於自己的業務、計劃是 否與性別主流化相關。

決議:請秘書單位參酌上述意見辦理。

伍、散會 111 年 9 月 21 日(三)下午 15 時 05 分